

办公家具采购合同

甲方：周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（需求方）

乙方：西安隆双实业有限公司（供货方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甲方将采购乙方办公家具。为明确双方责任，确保货物质量，特制定本合同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执行。

一、质量要求：以甲方的要求为准。以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为技术质量标准。

二、验收标准：货到现场安装完毕后开始验收，所供应的全部家具应符合甲方的验收标准，要求外观无瑕疵，结构无松动，规格、材质符合甲方要求。

三、货物明细及合同价款：乙方实际供货价格不得高于政府采购优惠价格，经双方协商，确定货品价格。

序号	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金额(元)
1	三门书柜	1.35m*2.1m	1	2700.00	2700.00
2	大茶几	1.2m*0.6m	1	600.00	600.00
3	小茶几	0.6m*0.4m	1	500.00	500.00
4	80# 茶水柜	0.8m*0.4m	1	900.00	900.00
总计金额		4700.00 元（大写：肆仟柒佰元整）			

四、结算方式：

在乙方货到现场后，甲方进行现场验收，如产品无任何质量问题，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将一次性付清乙方货款。

五、交货时间、地点：乙方按照甲方规定时间、要求，免费将货物送到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安装到位。

六、安装、调试、技术服务：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优良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，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。乙方承担货物的运送劳务费、安装材料费等。

七、乙方应履行的职责：

1、乙方所提供的产品，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规格、材质及相关质量、技术标准（或与封样、图纸标示相符）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收且不付货款。

2、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、地点将货送到，否则，甲方有权拒收且不付货款。

3、乙方应负责工程施工安全，甲方不承担任何安全事故责任。

八、甲方应履行的职责：

1、乙方在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后，甲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对货物进行材质确认。

2、甲方收到货物时，应及时与留存样品核对验收，如发现产品规格、型号、材质不符时，应及时通知乙方并要求

乙方按要求更换或补充。

3、如货物无质量问题，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。

九、售后服务：

在保修期内，乙方应对产品自身的质量问题或零配件进行免费维修、更换。每年定期派人回访，检查产品的质量状况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；对因不可抗拒因素或甲方使用不当而造成的产品或零配件损坏，乙方提供维修服务，在合理范围内酌情收取零配件等维修费、材料费、人工费及运输费。

十、违约责任：

本合同签定后，甲、乙双方应严格遵守，不得擅自更改；若乙方已按规格、尺寸、颜色、材质进行供货，而甲方因自身原因提出更改，由此而造成乙方损失由甲方负责；若乙方提供货物不符合甲方原定的品种、规格、尺寸、颜色、材质，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，乙方应当重新交付货物，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，每逾期一日按价款 1% 支付违约金，该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从货款中扣减；逾期超过 30 日，甲方有权就相关货物单方解除合同。

十一、合同未尽事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。其补充规定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双方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，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十二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合同一式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：

地址：老城东街 37 号

2025 年 7 月 18 日

李森谋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：

地址：温泉路 17 号

2025 年 7 月 18 日

